

上海市宝山区高境镇人民政府文件

宝高府〔2022〕9号

上海市宝山区高境镇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上海高境镇社区工作者事务所 法人变更的批复

上海高境镇社区工作者事务所：

你单位提交的《关于上海高境镇社区工作者事务所法人变更的请示》收悉，经审查，同意你们提出的上海高境镇社区工作者事务所法人变更的申请。

请接批复后，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，并抓紧实施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宝山区高境镇人民政府

2022年3月10日

